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14-041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接获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知，筹划公司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3 年 10 月 30 日 13:00 起停牌。因筹划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并分别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和 2014 年 5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股票继续停牌公告》，现公司申请继续停牌，争取在 2014 年 7 月 6 日前按照 26 号格式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与申银万国签署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之意向书》，双方约定了保密义务并同意共同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目前重组方案制定工作已完成，需要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方案为准。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会同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各项工作。目前，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中介机构已按计划开展了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公司与申银万国、中介机构等有关各方积极商讨、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现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制定和相关部门的意见征求工作，需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同时，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该事项进展公告。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仍在推进过程中。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复杂，相关批复程序较长，重组涉及的资产规模较大，相关工作所需时间较长。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特申请延期复牌。

四、承诺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草案，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如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后，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草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日